

ICS 59.060.10
W 0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1603—2006
代替 GB/T 11603—1989

羊毛纤维平均直径测定法 气流法

Wool—Determination of mean diameter of fibres—Air permeability method

(ISO 1136:1976, MOD)

2006-06-25 发布

2006-1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修改采用 ISO 1136:1976《羊毛——用气流仪方法测定纤维的平均直径》(英文版)。

本标准代替 GB/T 11603—1989《羊毛纤维平均直径测定法 气流法》。

本标准与 ISO 1136:1976 的主要技术性差异：

- 试样的预调湿、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ISO 1136 直接引用 ISO 139 规定，本标准引用 GB 6529规定，属修改采用 ISO 139；
- 试验试样质量表述不同，ISO 1136 规定定压力式气流仪试样质量为 $2.5 \text{ g} \pm 0.004 \text{ g}$ ，定流量式气流仪试样质量为 $1.5 \text{ g} \pm 0.002 \text{ g}$ ，本标准规定按仪器要求的试样质量，精确到 $\pm 0.2\%$ ；
- 试验仪器和试样数量不同：ISO 1136 提供一台气流仪测试方法， $30 \mu\text{m}$ 以下测试 2 个试验试样， $30 \mu\text{m}$ 以上测试 3 个试验试样，每个试验试样测试 3 次，取平均值。本标准从减少误差角度出发，提供了两种方法，即使用一台气流仪和使用两台气流仪。使用一台气流仪测试 2 个试验试样，超过给定允差加测 1 个，最多测试 4 个，每个试验试样测试 2 次；使用两台气流仪测试 2 个试验试样，超过给定允差分别加测 1 个，最多测试 6 个试验试样，每个试验试样测试 2 次。
如果条件许可，建议采用两台气流仪。

本标准与 GB/T 11603—1989 相比，作了如下修改：

- 增加了适用范围，把原只适用于定压式气流仪改为适用于定压式和定流量式气流仪，在本标准中删除了限定词“定压式”(1989 版的第 1 章；本版的第 1 章)；
- 增加了六个引用标准(见本版第 2 章)；
- 修改了一个术语名称(见本版的第 3 章)；
- 明确规定了取样方法(1989 版的 6.1；本版的 7.1)；
- 新增设了预调湿与调湿一章(见本版的第 6 章)；
- 增加了定流量式气流仪的试验步骤(1989 版的第 7 章；本版的第 8 章)；
- 附录 A 中增加了定流量式气流仪的校准方法。

本标准附录 A、附录 B、附录 C 为范规性附录，附录 D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纤维检验局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纤维检验局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市纤维检验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浦松丹、金曙明、姚惠龙。

本标准于 1989 年首次发布。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羊毛纤维平均直径测定法

气流法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用气流仪测定羊毛纤维平均直径的试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用气流仪测定经过洗涤、开松、混匀和除杂处理的同质毛纤维的平均直径,包括含脂毛、洗净毛、碳化毛和精梳毛条。

注:本标准不适用于异质毛纤维。用于基本同质毛、有髓毛、羔羊毛纤维的测定结果可能有偏差。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6529 纺织品的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neq ISO 139:1973)

GB/T 6978 原毛洗净率试验方法 烘箱法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

GB/T 14269 羊毛试验取样方法

SN/T 0479 进出口羊毛条检验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含脂毛 **greasy wool**

取自绵羊身上或绵羊皮上剪下的未经洗涤、溶剂脱脂、碳化或其他方法处理过的羊毛。

3.2

同质毛 **homogeneous fleece**

同一类型毛纤维组成的羊毛。

3.3

异质毛 **heterogeneous fleece**

不同类型毛纤维组成的羊毛。

3.4

基本同质毛 **almost homogeneous fleece**

在一个套毛上的各个毛丛,大部分为同质毛形态,少部分为异质毛形态。

3.5

洗净毛 **scoured wool**

经洗涤去除汗脂、尘杂后的羊毛。

3.6

碳化毛 **carbonized wool**

经过碳化处理,去除植物性杂质后的羊毛。